

高职院校“职业资格证书认定专业课学分”的研究

陈 璞 孔海娥 沙启娟

(菏泽职业学院, 山东 菏泽 274000)

摘要:大多数高校使用学分制来作为学生在校学习情况的评判依据。随着时代的变化,传统的通过在校专业课考试来获取学分的这种单一方式逐渐暴露出了不足之处。根据高职院校的办学特点和培养目标,本文提出使用合适的职业资格证书来作为学分认定的一种方法。本文从“职业资格证书与学校专业课之间存在内容上的重合”“职业资格证书考察的要求更高”“认可程度更高”三个方面论证了可行性并论述了实施这种方法的意义。最后,针对可能存在的问题,本文也提出了解决方案。

关键词: 高职院校 职业资格证书 学分认定

中图分类号: G7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082(2022)03-0224-03

传统的学分制下,以结课考试成为作为学分认定的基础。这种认定方式目前已成为大多数高校评价和衡量在校学生学习情况重要手段。但是随着学生学习知识、习得能力的方式方法发生变化,仅仅通过结课考试获得学分的单一评价方法逐渐显示出了其不足之处。因此,对于“学分制”改革的探索就显得尤为重要了。一方面,这有助于提升教学管理水平;另一方面,也是进一步深化教育结构性改革,为学生提供高效便捷的学习模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要求^[1]。

一、现有学分认定方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学生在高校获得某一门专业课学分比较通用的做法是:在课程结课之后,由授课老师或学校教学管理部门统一组织对应课程的考试,学生的成绩要高于某一分数才可以获得该门课程的学分,否则学生就要参加本门课程补考甚至是重修。但这种仅仅依靠学生专业课考试得分来进行学分认定评价模式有以下不足之处。

1. 难以反映学生学习过程

将学生获得的学分与学生考试分数直接相关单一的模式虽然简单易行,成效明显,但是其最大的问题在于,因为只有学生的结课考试卷面成绩,所以这种方法很大程度上不能很好地反映出学生对于专业课的学习过程。学生可能仅凭考前几天“突击”备考就可以取得不错的成绩,从而获得该门课程的学分。这一方面很难反映学生的学习过程;另外,对于以后专业课老师授课和教学管理也会造成不利影响。

在实际教学中,对于一些实操性较强的课程,有授课教师让学生实际独立操作,以此考查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对于知识的应用能力,这种考核形式可以很大程度上可以对于学生学习过程进行考核。但是,一方面,这种考核方式对

于学校的硬件设施要求是比较高的,对于一些实验设备的保有量相对不足的院校而言,大规模开展这种类型的考试不太现实。另一方面,这种考核形式更多是可应用于在教学过程中具有大量实操课程的专业课,对于其他课程,特别是对于一些人文学科的专业课程,是不具备适用性的。

2. 过度重视在校考试卷面成绩

与普通高等院校不同,高等职业院校对于学生的培养是要以“就业”“实践”为导向的。对于学生的要求,除了要掌握必要的基础理论知识以及专门知识之外,更要以其为基础,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2]。使学生可以掌握从事本专业领域工作的技能,帮助学生在毕业之后能够尽快地“上手”进行工作。那么,单从高职院校对于学生的培养目标上来说,仅仅凭借学生的卷面考试成绩从而对学生对应专业课的学分进行评定的模式就稍显单一,也显得有些不太适合了。

在“停课不停学”期间,受线上教学的限制,很多教师纷纷创新了对于学生专业课的考核办法。但大多数情况下,这种创新仅仅只是改变了考查形式。教师只是把线下的考试转移到了线上,本质上还是考试。

不可否认的是,现在越来越多的教师在课程结课考试成绩中会考虑学生平时课堂中的表现,特别是数字化教学手段的应用,让衡量学生的学习过程成了可能。但在实际应用中,出于各种原因,学生平时成绩在最终成绩中的占比不足。结课考试的卷面成绩仍然作为最终成绩的关键因素。

基于上述不足之处,便需要对现有的学生获得专业课学分的方式进行改革,考虑到高职院校的整体教学特点,对于学生的培养目标是直接面向就业,所以在进行专业课学分获得方式的改革中,必须要考虑因素便是是否有利于学生毕业之后的就业问题。

在综合考虑了学生的培养当以就业为导向以及学分认定

方法的可操作性，比较可行的方式便是以学生在校期间获得的种种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来进行有关专业课程学分的认定，同时，学校应当保留已有的结课考试获得专业课学分的方法，这两种认定方法之间并不矛盾，可以并行。

二、职业资格证书认定学分的可行性

职业资格证书在考察内容方面与高职院校开设的专业课有所重合。此外，就对于学生的考察要求而言，职业资格证书往往是更为严格的。同时，拥有职业资格证书可能会成为从事某项工作的前提条件，有助于学生就业。这些都为使用职业资格证书来进行学分的认定提供了可行性。

1. 职业资格证书与学校专业课之间存在内容上的重合

职业资格证书的设立出发点是为了督促行业从业人员进行相关知识技能的学习，以达到行业的从业要求。因此，职业资格证书的取得与否是有明确的评价标准的。

作为高职院校，对在校学生重要的培养目标之一便是使学生在毕业之后可以从业相关行业的专业工作。因此，为使学生更好的就业，学校在制定培养方案时会考虑相关行业的从业要求。通过与任课老师的交流，我们发现基本上只要实务界存在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在进行相关专业课授课时，一方面，在选取教材时，会更倾向于选择最新版本的对应职业资格证书所规定或者建议使用的教材，确保教学内容紧跟实践，另一方面，会要求或鼓励学生去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那么，既然职业资格证书所要求的内容与学校开设的专业课之间存在重合的部分，这也就为使用职业资格证书来对于相对应的专业课学分认定提供了前提条件，创造了可行性。

2. 职业资格证书具有更高要求

相对于学生在校期间通过专业课结课考试获得学分的方式，职业资格证书对于相关专业课的考察范围更为全面，考察要求更高，更能体现学生对于所涉专业课的掌握程度，也能更好地体现学生的学习能力。

在教学过程中，为了便于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对于课程内容有的放矢，授课教师会对于重点内容进行特别强调。课上的重点内容，大概率也会成为考试中的重点内容，因此，学生可能只需留心老师课上所强调的重点内容，便能取得不错的成绩。但如此一来，学生在知识结构的完整性上有所欠缺。

职业资格证书中对于专业内容的考查很大程度上能避免这种情况。首先，虽然职业资格证书可能会公布考试大纲，但这种考试大纲内容多是高度精炼的。职业资格证

书的考试题目可能出自于整本教材中任何地方。要通过考试，只有对于全教材进行较为系统的学习，无形之中便提高了考试的难度。此外，考试题目多是由行业专家或者专家组来命题，能够很好地用来考察考生的专业知识掌握情况。因此，当学生有能力通过了职业资格考试，在对应专业知识的掌握上应当是达到了可被授予专业课学分的条件。

3. 职业资格证书认可度较高

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为社会发展培养人才，始终是高校的重要任务，作为高职院校更是如此。

国内职业教育起步不算晚，但真正意义上被全社会重视，进入高质量快速发展的时间还比较短。这就意味着，虽然有部分高职院校荣获一些荣誉头衔，例如，“优质校”“双高校”等，但社会影响力目前来看还是相对不足的，这也就造成了学校并不能为学生的就业提供很好的“背书”，而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或签发一般是由行业协会或者行业主管部门进行。显然，持有职业资格证书会更加有助于学生未来的职业开端与发展。

但值得注意的是，这并不意味着职业资格证书可以取代学历证书。至少在现阶段，两种证书的法律地位并不同等^[3]。

对于学生而言，学历证书证明自己获得的学历，职业资格证书证明自己的工作胜任能力，二者相辅相成。而从学校角度上说，学生在校期间获得的职业资格证书用以认定有关专业课学分，进而获得学历证书，将会为学生留出更多时间来进行其他方面学习或者实践，使学生将在校时间进行最大化利用。

三、职业资格证书认定学分可能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上文的有关论述表明，高职院校实行职业资格证书进行专业课学分认定是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基础。同时，这种认定机制对于学生就业和高职院校的自身发展是大有裨益。但不可否认的是，这种机制在真正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存在一些问题。

1. 职业资格证书数量过多

提及职业资格证书，数量过多，鱼目混杂是难以绕过的问题。有研究指出，职业资格证书数量已经过千。产生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在于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或者授予机构是多样的，针对同一职业、同种工作，可能会有多种类型的职业资格证书，并且多种职业资格证书之间相互重叠，质量参差不齐。

对于高职院校而言，应当根据自己当前的专业设置，综合考虑自身的人才培养方案，慎重选择合适的高质量职业资格证书。同时，由于职业资格证书往往考查学生的是多

门专业课的综合掌握程度，所以也要详细分析目标职业资格证书的考察要求，明确职业资格证书可以用来认定哪几门专业课的学分。在这一过程中，学校应当广泛听取行业专家和一线任课老师的意见，使得制定出来的认定办法不仅仅是“好看”，更要在实际操作方面具有合理性，切实方便在校学生使用。

2. 职业资格证书取得时间与专业课开课时间不匹配

高职院校在培养方案的制定中，对于在哪一个学期开设哪些专业课往往是从学生的综合素质的整体培养来进行考虑。因此，职业资格证书的取得与专业课的授课在时间上可能存在错位。同时，对于一些涉及多门专业课程，考试周期较长，含金量较高的职业资格证书，也会给相对应专业课程的学分认定带来问题。

针对这两个问题，首先，高职院校可以让学生灵活确定专业课学分的认定时间。对于选择职业资格证书来进行学分认定的学生，可以向教学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待资格证书考试完成之后再来对于专业课的学分进行认定。如此一来，也会使学生安心准备职业资格证书的考试。其次，对于考试周期持续时间比较长的资格证书，学校要对于这些证书的含金量和社会认可度进行综合考量，可将该类证书涉及的科目与学校开设的专业课进行比对，对于学生已经通过的科目可以考虑对应专业课的学分认定。

3. 专业课教学环节与职业资格证书取得相脱节

尽管高职院校对于学生的培养目标包含着促进学生更好的就业，但高职院校的办学属性中还包含有“高等性”，要综合考虑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发展。学生取得相关执业资格证书可以作为一项教学目标，而不可能是对于学生培养的最终目的。因此，当任课老师在进行专业课的授课时，是希望学生可以对于有关专业课内容进行全面系统的掌握，而并非一定要求学生获得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这可能就导致了校内专业课的教学环节与职业资格证书取得之间的脱节。如果学生有心去考一些职业资格证书，只有在课余时间花时间和精力去准备。这种情况下，高职院校实施使用职业资格证书来认定学分的措施实际上就增加了学生的课业负担，挫伤学生的积极性。

针对这种情况，作为高职院校应当首先确定所开设专业的哪些课程是可以适用职业资格证书来进行学分的认定。在制定相对应专业课程的教学目标时，将职业资格证书的取得包含在内，这样任课老师按照教学目标进行授课时，便会自然而然把相关职业资格证书的要求融入教学。此外，对于选定的专业课程，在教材的选择方面，可以考

虑使用最新的职业资格证书指定的教材。这样做的好处在于，一方面，职业资格证书指定的教材往往修订的频率是比较高的，这样也可以保证学生学习的是当下最新的内容，确保了校学习内容的实时性；另一方面，直接使用职业资格证书指定教材，自然是有助于学生更容易获得职业资格证书。

4. 学生可能会不当利用认定机制

对于学分认定机制的改革，出发点和落脚点在于灵活学分获得方式，促进学生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学习。职业资格证书接入专业课的学分认定，学生一方面可以获得学分，顺利毕业；另一方面，可以获得证书，提高自身就业优势。但这种机制具体实行方案如果设计不好的话，学生可能借口“考证”，忽视平常专业课程的学习，如此便有违改革的初衷。因此，认定方案的设计和实施要尽可能“堵”上可能存在的漏洞。

首先，在专业课开设之初，就明确告诉学生哪一种或哪几种资格证书可以进行这一门课程的认定，让学生自由选择是通过专业课考试还是通过职业资格证书来获得学分。一经选用，原则上不许更改。其次，学校可以规定对于选取通过职业资格证书来获得学分的学生，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取得证书或者通过对应科目的考试，逾期不再授予学生该门课程学分，此举可促使学生一旦选择职业资格证书认定之后，便认真学习，以便可以及时获取学分。

结语

本文针对高职院校现有的学分制的不足，提出了使用职业资格证书来进行学分认证的方式方法。由于职业资格证书与在校开设的专业课程在内容上有重合性，职业资格证书的要求更高、社会认可度也更高，所以其作为学分认证的方式是可行的。本文同时也提出了这种认证方法对于学校实现培养目标等是有意义的，最后，我们针对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应对方案。我们希望本文提出的方法观点能够为同类研究提供一定的参考。

参考文献

- [1] 王迪,杨锃锟.高职院校实施学分制教学管理存在的问题与对策[J].产业与科技论坛,2020,19(2):283-284.
- [2] 朱元华.基于实践导向的高职院校学分银行建设中的学分认证[J].价值工程,2018,37(002):142-143.
- [3] 王凤娜.关于高职院校实施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的思考与实践[J].辽宁师专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4(6):95-98.